附表：验收人员信息表

浙江赛邦印铁制罐有限公司

年产2亿只高速气雾罐制罐、3000万只二片高压气雾罐及3200万张金属印刷生产线建设项目（第一阶段）竣工环保验收人员信息表

姓名	单位	职务/职称	联系方式	备注
金洁	浙江清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18758348586	
蒋林峰	浙江清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15728009075	
方汉芝	浙江赛邦印铁制罐有限公司		15157033167	
刘[illegible]	同上		13922376[illegible]	
孟令金	浙江赛邦印铁制罐有限公司		18057072200	
张[illegible]	绍兴文理学院	副教授	15157072886	
刘国荣	宁波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	高工	13336809906	
吕永进	宁波华展设计院	高工	13967853069	

浙江赛邦印铁制罐有限公司

年　　月　　日

浙江赛邦印铁制罐有限公司
年产2亿只高速气雾罐制罐、3000万只二片高压气雾罐及3200万张金属印刷生产线建设项目
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18年10月20日，浙江赛邦印铁制罐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，在公司现场对《年产2亿只高速气雾罐制罐、3000万只二片高压气雾罐及3200万张金属印刷生产线建设项目》进行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，验收小组由浙江赛邦印铁制罐有限公司（建设单位）、浙江清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（验收监测单位）、衢州东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环保设施设计及安装调试单位）等代表和3位特邀行业专家（名单附后）组成。验收工作组踏勘了企业生产现场，听取了各单位的工作情况和验收监测报告内容汇报，审阅了有关验收总结材料，经认真讨论和审查后形成了如下验收意见：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、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本项目位于衢州市柯城区东港工业园区东港八路62号，征用衢州市柯城区东港工业园区（衢州市东港八路C031-4地块）土地，新建厂房及办公楼用于生产建设，实施年产2亿只高速气雾罐制罐、3000万只二片高压气雾罐及3200万张金属印刷生产线建设项目，总用地面积23260m^2，总建筑面积18608 m^2，现实际生产规模已达到年产2亿只高速气雾罐制罐、3000万只二片高压气雾罐。

2、建设过程及环评审批情况

2017年5月，企业委托浙江仁欣环科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《浙江赛邦印铁制罐有限公司年产2亿只高速气雾罐制罐、3000万只二片高压气雾罐及3200万张金属印刷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，衢州市环境保护局柯城分局以柯环建[2017]16号文（2017年5月31日）进行了批复。项目于2018年3月建成投入试运行。

3、投资情况

本项目实际总投资约7500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约12万元，环保投资占比为0.16%。

4、验收范围

本次验收范围为浙江赛邦印铁制罐有限公司年产2亿只高速气雾罐制罐、3000万只二片高压气雾罐，为先行验收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经现场核查，第一阶段工程实际的建设地点和内容、产品方案和规模、生产工艺、污染防治措施、总平面布置等与环评报告书及批复内容基本一致，无重大变动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

本项目分为两个阶段进行环保验收，本次验收为先行环保验收。

1、废水

本项目第一阶段主要是对年产2亿只高速气雾罐制罐、3000万只二片高压气雾罐生产线建设项目进行验收，该阶段只排放生活污水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 8978-1996）中的三级标准及《工业企业废水氮、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》（DB 33/887-2013）的标准要求后纳管，送衢州市东港污水处理厂处理排入上山溪。

2、废气

本项目第一阶段主要是对年产2亿只高速气雾罐制罐、3000万只二片高压气雾罐生产线建设项目进行验收，废气只涉及食堂油烟排放。项目设有食堂一个，主要给员工提供就餐，经实地勘察，食堂设有2个灶头，油烟废气收集并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，于食堂屋顶排放。

3、噪声

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类机械设备的运行。

4、固体废物

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金属边角料和职工生活垃圾。企业已按照要求规范设置了固废暂存处，并建立了固废处置台账；项目产生的废金属边角料，由增城市物资回收公司金属加工厂回收利用，签订了回收合同；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及时清运处理。

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

根据浙江清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报告（编号QSH0813005），验收监测期间（2018年8月20日～21日），企业生产负荷达到75%以上，各类污染物检测结果如下：

1、废水

监测期间，本项目生活污水中pH值、化学需氧量、悬浮物均符合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8978-1996）中三级标准要求，氨氮符合《工业企业废水氮、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》（DB33/887-2013）中的限值要求。

2、废气

监测期间，本项目食堂油烟排放浓度及净化设施去除效率均符合《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》（GB 18483-2001）小型规模标准限值要求。

3、噪声

监测期间，本项目厂界东侧、南侧、西侧、北侧的昼间和夜间厂界环境噪声均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 12348-2008）表 1 中的 3 类限值要求。

五、污染物排放总量

本项目第一阶段验收无总量控制要求。

六、验收结论

经现场查验，《浙江赛邦印铁制罐有限公司年产 2 亿只高速气雾罐制罐、3000 万只二片高压气雾罐生产线建设项目》环保手续齐备，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报告及批复内容基本一致，已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书及批复中各项环保要求，项目做到了环保“三同时”和污染防治措施，主体工程配套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完备，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，整体项目基本具备了竣工环保验收条件，验收工作组同意该项目完善相关措施后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七、后续要求

1、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，完善各项环境保护管理和监测制度，注重车间生产卫生，加强对相关污染治理设施的维护、管理及正常运行，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。

2，按照相关规范要求建立固体废物管理台账，规范固体废物运行台帐记录。

3、按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》，规范并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内容

4、按规范将竣工验收的相关内容和结论进行公示、公开。

浙江赛邦印铁制罐有限公司

2018 年 10 月 20 日